

# 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政函〔2022〕14号

##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推动全省大中小学制定 劳动公约、每日劳动常规、学期劳动任务清单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省属中职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山西省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若干措施》精神，充分发挥劳动教育的综合育人作用，现就推动全省大中小学制定劳动公约、每日劳动常规、学期劳动任务清单有关事宜要求如下。

一、2022年11月底前，全省大中小学要结合本地本校实际，完成劳动公约、每日劳动常规、学期劳动任务清单的制定。

二、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，可结合本地学校实际，分学段制定统一的中小学劳动公约、每日劳动常规、学期劳动任务清单；也可督促指导属地中小学校，分校完成制定。

三、各地各校要将制定劳动公约、每日劳动常规、学期劳动任务清单作为全面加强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一项重要举措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科学统筹谋划，有力有序推进。工作进展、典型经验等情况及时报省教育厅。省教育厅将适时对各地各校制定情况开展督促检查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